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12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24日~2026年11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55,64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08.0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8.90元/股~175.39元/股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623,433 股，其中包括 A 股 142,528,433 股及 H 股 20,095,000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0 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2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55,642股，占公司总股本162,623,433股的比例为0.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5.39元/股，最低价为148.9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8.0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